

番禺区新闻出版局（版权局）2020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制度。我局制定了信息公开管理制度，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的原则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文件规定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行规范化管理。实行审查制度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，及时公开发布政府信息，将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通过政府网站、政务媒体等多种途径予以公开。

（二）推进政务服务事项主动公开工作。政务服务实施清单涉及我局业务共 15 项，其中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及其变更事项审批、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等行政许可事项 11 项，农村电影放映工程等公共服务事项 1 项，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（所）登记等其他事项 4 项。其中“我要开书店”纳入联办事项，实现一件事一次办。所有服务事项均在网上及时公开了办事窗口、联系电话、申请材料、申办进度、办件统计数量等信息。其中，10 项行政事项纳入容缺容错受理，14 项实行告知承诺制审批，有效压缩了办理时限，优化群众、企业办事体验，进一步促进出版物发行、电影放映等行业发展。

（三）及时更新完善政府信息。日常更新政务动态，在政府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渠道，积极发布打击侵权盗版专项行动信息，

曝光大案要案，结合 4.26 世界知识产权日等活动，开展宣传教育，提升公众意识。同时，公开投诉举报渠道，提升群众对政府工作的参与力度，接受群众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0	0	256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5	0	55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
结	结	其	尚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复议后起诉

果 维 持	果 纠 正	他 结 果	未 审 结	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今年以来，我局主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逐步增加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，进一步提升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，但整体和社会公众的联系互动不够紧密。同时，由于部门人手不足，信息公开工作由工作人员兼职，相关的组织培训较少，不利于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开展。

下来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人员培训，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制度，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完善政务服务咨询内容和监督管理机制，加强政民互动，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工作，提升公众参与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